

宁波轻飞特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根操纵索、100 万根气弹簧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5 月 14 日，宁波轻飞特实业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100 万根操纵索、100 万根气弹簧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慈溪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宁波轻飞特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3 月，位于慈溪市新浦镇荣誉村纬一路 111 号。企业投资 800 万元，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最终形成年产 100 万根操纵索、100 万根气弹簧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宁波轻飞特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100 万根操纵索、100 万根气弹簧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获得环保局的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1 月完成建设，其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于 2019 年 1 月开始调试并进入试运行，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5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为 3.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00 万根操纵索、100 万根气弹簧生产线项目整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从建设内容看，与环评一致；从产品内容和规模看，实际工程和环评一致；从设备上，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定期更换后由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慈溪市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移印废气、橡胶成型废气、注塑废气。

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较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印刷废气经企业强制加强车间通风换气排放；橡胶成型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注塑废气经车间通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注塑机、液压成型机、车床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环保型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加装减震垫，定期维护设备，避免老化引起的噪声；合理布置生产车间布局，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厂房边界布置等措施降噪减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金属、废软管、橡胶边角料、塑料边角料、废油墨桶、废皂化液、废活性炭、污泥和生活垃圾。废金属、废软管、橡胶边角料和塑料边角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油墨桶、废皂化液、废活性炭和污泥委托宁波大地化工环保有限公司安全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企业固体废弃物堆场的选址及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企业已单独设置了危废仓库，做好防风、防雨、防腐、防渗等措施，且企业已在相应的位置按要求张贴了标示标牌，基本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

四、其它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无其它环保设施建设要求。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浙江清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编号：QSI0325003）。验收监测期间（2019 年 3 月 25 日~26 日），各类污染物检测结果如下：

1、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本项目生活污水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废气

本项目橡胶成型废气排放口中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限值要求；二硫化碳排放浓度、臭气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限值要求；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限值要求；二硫化碳、臭气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昼间、夜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六、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环评批复无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七、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年产 100 万根操纵索、100 万根气弹簧生产线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中各项环保要求，各项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具备，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后续要求

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制度，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宁波轻飞特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4 日